

甘肃金刚光伏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甘肃金刚光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等相关公告。

2026 年 9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披露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 2026-072）。根据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授权，本次调整公司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8 号》《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 6 号》等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本次发行方案进行了调整，删减募投项目中的“上海办公研发中心项目”，并相应调整本次发行的拟募集资金规模及用途；同时，由于公司的股本总数因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所变化，本次发行的预计发行总数也相应调整。公司本次发行方案的具体调整内容如下：

1、发行数量

调整前：

本次发行的股份数量按照募集资金总额除以发行价格确定，且不超过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 30%。若按照公司目前股本测算，预计本次发行总数不超过 162,000,000 股（含本数）。

调整后：

本次发行的股份数量按照募集资金总额除以发行价格确定，且不超过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 30%。若按照公司目前股本测算，预计本次发行总数不超过 165,892,800 股（含本数）。

2、募集资金规模及用途

调整前：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不超过 243,109.39 万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拟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额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北京通州区人工智能智算中心项目（一期）	171,413.60	168,727.79
上海办公研发中心项目	4,416.63	4,381.60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债务	70,000.00	70,000.00
合计	245,830.23	243,109.39

调整后：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不超过 238,727.79 万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拟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额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北京通州区人工智能智算中心项目（一期）	171,413.60	168,727.79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债务	70,000.00	70,000.00
合计	241,413.60	238,727.79

除上述调整外，原发行方案中的其他内容不变。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及相关文件的披露不代表审批机关对本次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实质性判断、确认或批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项的生效和完成尚待有关审批机关的批准或同意注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甘肃金刚光伏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九月十八日